医 疗 广 告 审 查 证 明

医疗机构第一名称	仓山爱美尔医疗美容诊所		
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登记号	MAE1A4834350104l7D2212	法定代表人（主要负责人）	沈志远
		身份证号	[redacted]
医疗机构地址	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闽江大道169号水乡别墅二期商业综合楼1-3层3层01商业-1		
所有制形式	私人	医疗机构类别	医疗美容诊所
诊疗科目	医疗美容科(美容皮肤科、美容外科)******		
床位数 牙椅数	床位 0 牙椅 0	接诊时间	周一至周日 09:00-19:00
联系电话	0591-87526666		
广告发布媒体类别	影视、报纸、期刊、户外、印刷品、网络	广告时长（影视、声音）	13秒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(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26号，2006年11月10日发布)的有关规定，经审查，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（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）。 本机关仅对广告中出现的医疗文字信息内容进行审查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：202662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：自2026年09月29日起，至2027年09月28日止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：（闽-榕-仓）医广【2026】第09-29-62号			

注：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。

（注意事项见背面）

福州市仓山区卫生健康局

2026年09月29日

附件 2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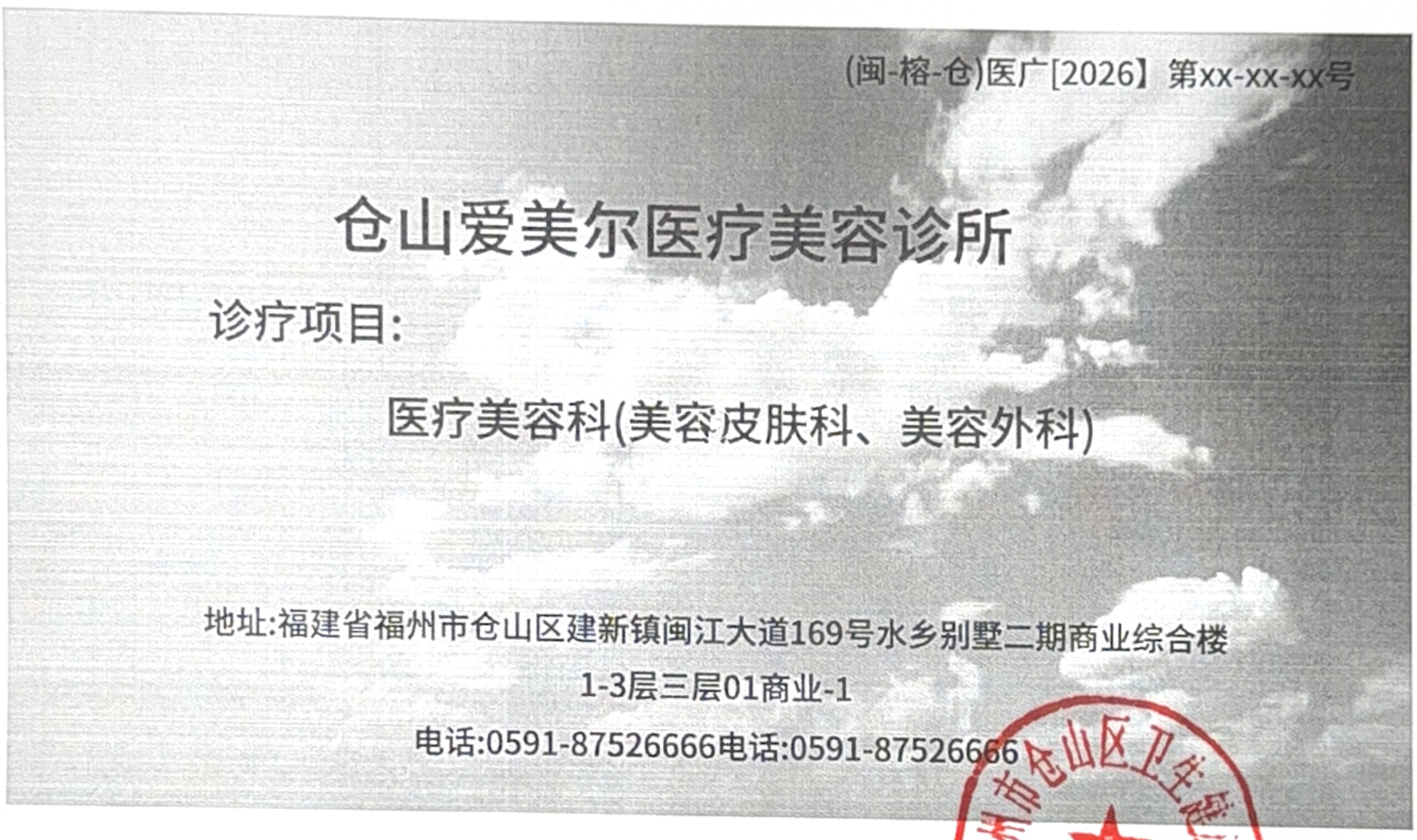
申请受理号 20662

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：2026 年 09 月 28 日

医疗机构情况	第一名称	仓山爱美尔医疗美容诊所		
	地　址	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闽江大道 169 号水乡别墅二期商业综合楼 1-3 层三层 01 商业-1		
	机构类别	医疗美容诊所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MAE1A483435010417D2212
	法定代表人（主要负责人）	沈志远	联系电话	[redacted]
拟发布媒体类别		☑影视　☐广播　☐报纸　☐期刊　☐户外 ☐印刷品　☐网络　☐其它----------		
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：



（医疗机构盖章）

（审查机关盖章）

注：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可以先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，初审合格后再提交广告成品样件。

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，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
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
4、申请审查时至少需提交本文书一式三份，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
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

附件 4：　　申请受理号 20662

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：　2026 年 9 月 28 日

医疗机构情况	第一名称	仓山爱美尔医疗美容诊所		
	地　址	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闽江大道 169 号水乡别墅二期商业综合楼 1-3 层三层 01 商业-1		
	机构类别	医疗美容诊所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MAE1A483435010417D2212
	法定代表人（主要负责人）	沈志远	联系电话	[redacted]
拟发布媒体类别	☐影视　☐广播　☑报纸　☑期刊　☑户外 ☑印刷品　☑网络　☐其它----------			
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：

仓山爱美尔医疗美容诊所　　(闽·榕·仓) 医广【2026】第××-××-××号

allme 爱美尔

仓山爱美尔医疗美容诊所，诊疗科目：医疗美容科（美容皮肤科、美容外科），医疗机构地址：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闽江大道169号水乡别墅二期商业综合楼1-3层3层01商业-1，电话：0591-87526666

（医疗机构盖章）　　（审查机构盖章）

注：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可以先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，初审合格后再提交广告成品样件。

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，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
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
4、申请审查时至少需提交本文书一式三份，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
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